

合 同

发包人：（甲方）西安市鄠邑区白庙初级中学

承包人：（乙方）西安子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名称：学校操场舞台改造

二、工程地点：西安市鄠邑区白庙初级中学

三、工程内容：改露天舞台为膜结构防雨水及相关设备

四、合同价款

1、本项目合同价款定为：（大写）人民币：壹拾伍万玖仟贰佰壹拾元，
（小写）¥159210.00 元

2、本工程采用固定单价合同。

五、付款方式

1、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且交付甲方接受后，乙方按要求向甲方提供合法发票，甲方支付乙方合同价款的 100%。

六、合同工期

工期：20 日历天。

七、质量标准

国家相关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八、工程变更及结算

1、在施工过程中，甲方根据工程的特点及使用功能的要求，可能会增加或变更某些项目，乙方应无任何异议并应积极配合完成相关工作，变更的工程费用依变更工程价款确定条款进行结算。

九、竣工验收及交付

1、工程竣工后，须经甲方、乙方、使用单位等依据规范进行验收，并签署书面竣工验收意见。

十、质量保修



1、本合同约定的工程内容即为乙方的保修范围，保修期内乙方应按法律、法规和国家有关规定，对交付使用的工程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对因施工或材料质量问题引起的故障予以免费维修。

十一、甲方责任

1、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协调各相关单位的工作配合。

十二、乙方责任

1、严格按照合同约定的内容及工期进行施工，保证按期完工、验收合格和向甲方交付。

2、保证工程的质量、安全满足相关法规规范要求，做好安全施工的一切措施和承担安全责任与费用。

3、竣工验收合格后，与甲方办理交接手续并交付甲方使用。

4、施工过程中乙方应采取有效措施保证建筑及地下管线及其他设施设备等，不因本次施工产生结构安全和其他破坏和隐患；如因乙方的责任造成建筑

十三、安全约定

1、在合同签订前，乙方向甲方保证其具有合法的施工资质和完善安全管理制度，并为履行本合同的乙方职员购路意外伤害保险，在安装及后续维修时加强安全教育与检查，接受政府部门的安全监督。

2、乙方承诺在本合同履行(货物交付和施工安装)期间和质保期内，一切安全责任或事故损失等均由乙方承担，因乙方的任何原因所引起的人身损害或财产损失等均与甲方无关。

十四、违约责任

1、由于甲方原因而造成的工程停工、窝工、误工，经甲方现场工程师确认后，工期可顺延可补偿相关费用。

2、如果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或甲方准许的任何延期内完成施工的，甲方有权单方终止履行部分或全部合同。

十五、争议

甲方和乙方在履行合同时发生争议，可以协商或者要求第三人调解。当事人不愿和解或者调解不成的，应向甲方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六、双方其他特别约定

无图纸的用签证表达

十七、其他事项

1、本合同经双方(委托代理人)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并至全部义务(含质保义务)结束时止。

2、本合同正本一式2份,甲乙双方各执1份,经双方签章后生效。



法人或代表人:

地址: 13772182680

2025年8月5日



法人或代表人:

地址: 15194162740

2025年8月5日

项目明细单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单项合计	备注及说明	
1	膜结构	平方米	147	730	107310.00	基础钢结构拉膜	
2	背景墙	平方米	56	110	6160.00	铁方通	
3	LED屏	平方米	6.3	1800	11340.00	户外	
4	人造草皮	平方米	130	130	16900.00	人工材料	
5	脊瓦	米	130	100	13000.00	人工材料	
6	音柱	个	1	1700	1700.00	品牌	
7	垃圾外运	项	1	2800	2800.00	车辆	
	合计				159210		

